北川羌族自治县人事局07年公招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_ti2020/250/2021\_2022\_\_E5\_8C\_97\_ E5 B7 9D E7 BE 8C E6 c25 250788.htm 北川羌族自治县人 事局 2007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简章 按照国家人事部 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》,省人事厅、省编办《 四川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工作试行办法》和《北川羌族 自治县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试行办法》的有关规定,为加 强我县人才引进工作力度,优化人才队伍结构,提高人才素 质,促进我县经济社会事业健康、快速发展,经县人民政府 批准,面向全省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30名。一、招聘 的原则 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。 二、招聘的条 件(一)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,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, 热爱社会主义。 (二) 遵纪守法, 品行端正, 具有爱岗敬 业和助人为乐的思想和精神。 (三) 具有岗位所需的身体条 件。(四)具有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及技能;(五)县外考 生年龄在28岁以下,具有本县户籍的考生年龄在32岁以下。 (六)县外考生应具有全日制大学专科以上学历,本县户籍 的考生应具有高中或中专(技校)起点的大专以上学历。( 七)有下列情况之一者,不得报考。1.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 的; 2.曾开除公职的; 3.有违法、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; 4.尚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的; 5.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、 法规行为的。 三、招聘方式 采取笔试、面试和考核相结合的 方式进行招聘四、招聘职位30名具体招聘职位详见招聘专业 一览表(附件1)。 五、报名时间、地点和要求(一)报名 时间 2007年8月22日-29日(9:00-17:30)(二)报名地点

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才服务中心(电话0816-4823175); (三 )报名手续持本人身份证、户口簿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原件到 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才服务中心报名,接受资格审查。交近期1 寸彩色免冠照片3张。 县内非全日制专科的考生需带上高中 或中专(技校)毕业证或学历证明。 报名时需填写《报名表 》,根据川价字费[2003]237号文件规定,缴考试考务费笔试 费每科50元,参加面试者,缴面试费80元。(四)、报名要 求: (1)应聘人员按照招聘公告公布的岗位(专业)及要 求报名。每位应聘人员限报一个岗位(专业)。(2)报名 时应聘人员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完整。资格审查工作 将贯穿公开招聘的全过程,如发现弄虚作假者,立即取消考 试或聘用资格,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。 (3)符合加分条件的须提供相关证明,以便办理加分手续。 (4) 如系在职人员应提供所在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的书面证 明,中、小学教师还应提供县教育体育局出具的书面同意证 明。 六、资格审查及开考比例 (一)资格审查 由北川羌族自 治县人事局和招聘单位主管部门进行资格审查,如发现与招 聘报考条件不符者,取消其报考资格。(二)开考比例岗位 招聘人数与报考人数原则上应达到1:3,招聘人数在2人以内的 (包括2人)原则上应达到1:4,达不到比例要求的,报考相 同专业的可由县人事局在征得报考者同意的前提下适当调剂 , 仍达不到比例要求的 , 相应调减或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 , 个别紧缺专业经县人事局批准后可放宽到1:2。 七、考试方式 地点、时间、内容 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。笔试成绩占总成 绩的60%,笔试由县人事局统一组织,面试成绩占总成绩 的40%。面试由县人事局和招聘单位、主管部门共同组织,

并安排专业人士参加。考试时须携带本人《准考证》和居民 身份证。(一)、笔试笔试时间:2007年9月4日,笔试地点 见《准考证》。报考人员于2007年9月3日到北川羌族自治县 人才服务中心领取《准考证》。 笔试科目为《职业能力倾向 测验》和《公共基础知识》;笔试内容见《北川羌族自治县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(笔试)提纲》(附件2)。 笔试成绩按照两科成绩各占50%计算;满分为100分。(二) 面试 面试按专业分类,以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,按招聘人 数1:2的比例进入面试;招聘人数在两人及以内的按1:3的 比例进入面试,个别紧缺专业可按照1:2的比例进入面试。 采取现场问答评分的方式进行。面试内容主要测试应聘者的 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水平,责任感和进取心,组织协调和应 变能力、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等。面试时间2007年9月6 日上午9:00,面试总分值为100分。面试地点见《准考证》 。(三)加分1、根据《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面向基 层就业的实施意见》(川委办〔2005〕34号)精神,服务西 部志愿者、农村特设岗位教师及参加省、市"三支一扶"计 划志愿者,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的,每工作满一周年按折合 后的笔试成绩加2分,加分最高不超过6分。 2、具有北川户籍 的考生按折合后的笔试成绩加2分。(外县市新迁入人口需 在3年以上方符合加分条件)。3、已在本县参加工作且考核 合格的应聘者(包括单位自聘人员和临时人员)每工作满一 周年,按折合后的笔试成绩加1分,加分最高不超过4分。4、 同时具备以上加分条件的,不累计加分,取最高加分。八、 体检及考核 (一)根据笔试、面试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, 分别按招聘岗位数依次等额确定体检对象(综合成绩并列的

按笔试成绩排序),体检项目和标准按国家人事部、卫生 部《关于印发》,因体检不合格出现的空缺,依次等额递补 。(二)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核,因考核不合格出现的空 缺,可依次等额递补。(三)体检和考核由县人才服务中心 和用人单位组织实施。 九、聘用 对考试考核、体检合格人员 , 经审核同意后, 由县人事局统一调配安排落实到单位, 并 由用人单位与应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(试聘期一年,试聘期 满经考核合格签订正式聘用合同),其档案和人事关系由县 人才服务中心实行人事代理。综合类考生被聘用后将到基层 锻炼。 十、招聘工作纪律 (一)本次招聘工作全程接受县纪 委监察局和社会的监督。 (二)从事招聘工作的人员、实行 公务回避,对违反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,视其情节轻重追究 相应的责任;对弄虚作假的应聘人员,一经发现核实,取消 考试资格,已经被聘用的予以解聘。咨询电话:0816 4823175 (县人才服务中心)举报电话:0816 4821390(县纪委监察局 )十一、本简章由北川羌族自治县人事局负责解释。 附1 :2007北川羌族自治县事业单位招聘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专 业一览表。 附2:北川羌族自治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 员考试(笔试)提纲 2007年8月18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